

中山大学集成电路学院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 招收办法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工作要求，中山大学集成电路学院通过推荐免试方式招收全国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报名及录取均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进行。招收的研究生包括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硕士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直博生”），统称“推免生”。推免生招生目录计划为拟招生计划，各专业接收推免生人数以实际录取为准。

一、申请条件

- 1、符合《中山大学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章程》《中山大学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接收办法》的相关要求。
- 2、取得我院夏令营预录取资格，或申请报名并通过复试考核者。

二、申请材料

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须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报名（9 月 29 日零时起“推免服务系统”开放），并将以下申请材料上传：

- 1、本科成绩单 1 份，须盖有推荐学校教务处公章；
- 2、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证明；
- 3、学生证复印件；
- 4、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者须承诺所提供信息、材料及申请身份的真实性。一经查证为不属实或不符合我校招生要求的，我校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申请者若存在有违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不当行为，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三、申请和录取流程

1、在夏令营中获得拟接收资格的推免生，须在 2023 年 9 月 29 日 12:00 前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报考我院，并完成报名、复试、录取操作程序（考生报名→招生单位发送复试通知→考生确认复试→招生单位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确认待录取→招生单位公布拟录取名单）。

2、其余申请者请按照《中山大学集成电路学院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校企联培生）的报名通知》履行报考申请手续，并按照通知要求进行复试。

如我院已完成推免生招生计划，将不再审核新提交的报考申请。如有剩余指标，我院将视情况组织新一批复试，具体安排在学院网站通知。

3、申请者报名后需密切留意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的信息。推免生收到我院复试、录取通知后，务必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将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提醒）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接受复试、录取通知，否则视为放弃我院的复试、录取资格。

收到录取通知的学生，须在学院通知规定时间内在“推免服务系统”上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完成确认者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推免生完成确认后不可变更录取志愿，不得撤销待录取。

确认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四、接收推免生专业和招生计划

普通推免生				
招生学科专业及代码	招生学科方向及代码	学位类型	计划招收推免硕士研究生数	计划招收直博生数
140100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69 不分方向	学术学位	8	6
080900 电子科学与技术	69 不分方向	学术学位		
085403 集成电路工程	69 不分方向	专业学位	14	

校企联培推免生				
招生学科专业及代码	招生学科方向及代码	学位类型	计划招收推免硕士研究生数	计划招收直博生数
085403 集成电路工程	69 不分方向	专业学位	5 (中国电子 4, 松山湖实验室 1)	3 (中国电子 1, 松山湖实验室 2)

注：以上为计划人数，最终招生人数以实际录取为准

五、复试

1、复试为线上面试形式，采用复试小组专家提问，考生当场回答的方式。硕士生和直博生分开考核，每位硕士考生的面试总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每位直博考生的面试总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2、复试主要考察申请人作为研究生培养的综合素质和培养潜能，对参加复试的考生逐个进行面试，重点考察推免生英语应用能力、专业基础能力、科研素养、综合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健康状况等。

(1) 硕士考生复试流程：

①中文自我介绍：个人基本情况及研究生学业规划(1 分钟内)；

②英语能力考查：向考生指定英语题目，英语朗读后中文翻译，专家随机提问（约 3 分钟内）；

③专业基础题作答：主考官专业题问答（约 3 分钟内）；

④综合素质考核：专家随机提问（不少于 13 分钟）。

(2) 直博考生复试流程：

①中文自我介绍:个人基本情况及研究生学业规划(1分钟内);

②英语能力考查: 向考生指定英语文献, 英语朗读后中文翻译, 专家随机提问(约4分钟内);

③申请人 PPT 陈述: 内容包括个人既往学业情况、已经开展或取得的学术活动及成果、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约5分钟内);

④综合能力考核: 专家随机提问, 内容包括专业基础能力、科研素养、综合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健康状况等(不少于20分钟)。

3、复试结束后, 由复试小组专家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复试小组专家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考生的最终复试成绩。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其中英语应用能力考核满分30分, 业务能力考核满分70分。复试成绩不及格(低于60分)者, 不予录取,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录取

1、我院根据推免生招生计划, 按照复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的原则, 分专业顺序确定拟录取名单。若复试成绩并列者, 依次按业务能力考核成绩、英语应用能力考核成绩区分排序; 若二者均相同者, 另行组织面试区分排序。拟录取名单在学院网站公布。

2、获得拟录取资格的推免生需按照学院通知要求, 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正式录取程序。逾期未完成正式录

取程序者，我院将撤销拟录取资格。已完成正式录取程序者，不可变更录取志愿，录取结果不予取消。

七、体检

复试合格并拟录取的推免生需进行体检，体检需在 10 月 20 日前完成并将体检表（附件 3 或 4）寄（送）至中山大学集成电路学院通信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常路 66 号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理学院东 221 李老师 收。

推免生可携带中山大学体检表自行在其本科高校门诊部或当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

八、其他相关说明

1、确认录取的直博生仍须按照我校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的规定，进行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和提交报名材料，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本办法未尽事宜按照教育部及中山大学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13570586429

邮箱：lilin29@mail.sysu.edu.cn